

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通知

(2023)粤0606破40号

(2023)智勤破管字第1-7号

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各位债权人：

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智勤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案号：（2023）粤0606破40号】，管理人正在办理中。现管理人将智勤公司债权审查提交予智勤公司及债权人会议核查。

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后，截至2024年5月7日，共有6户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总额为人民币959,854.17元，均为普通债权。其中本金945,285.87元，一般债务利息14,568.30元。

经管理人审查，确认债权总额为647,895.77元，均为普通债权。不予确认金额311,958.40元（详见《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2024年5月10日）》）。

智勤公司或各位债权人如对管理人上述债权最终审查结果全部或部分有异议的，可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5日内就有异议部分向管理人提交书面异议及补充材料，管理人将对异议部分进行复核并书面回复。若债权人或智勤公司对复核结果仍有异议的，可于收到复核结果后15日内向佛山市

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管理人将依法处理。

特此通知。

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经办人：王明

2024年5月13日

附：

1. 《广东顺德智勤科技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2024年5月10日）》
2.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意见表》